

证券代码:002199 证券简称:ST东晶 公告编号:2026007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相关财务指标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之“(一)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规定的对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股票自2025年3月2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2025年度出现《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规定的相关情形,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6条规定,公司应当在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当年会计年度结束后一个月内,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在首次风险提示公告披露后至年度报告披露前,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本公告为公司首次风险提示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可能触及及财务类终止上市情形如下表所示:

具体情形	是否触及 (均可触及/均不)
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	√
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财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追溯至末次会计年度末,净资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或总资产低于净资产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未按规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相关财务指标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之“(一)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规定的对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股票自2025年3月2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2025年度出现《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规定的相关情形,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规定:“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9.3.1条第一款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

示后,实际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情形相应年度一年度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

- 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
- 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 财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 追溯至末次会计年度末,净资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或者追溯至末次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 未按规定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因实施完成破产重整、重组上市或者重大资产重组前有关无法披露的除外。
- 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
- 虽符合第9.3.8条的规定,但未在法定期限内向本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 虽符合第9.3.8条的规定,但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因实施完成破产重整、重组上市或者重大资产重组前有关无法披露的除外。
- 本所认定的其他情形。”

二、其他风险提示

- 根据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2025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5006),公司预计2025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均低于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约33,000万元至36,000万元,相关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相关审计工作尚在持续进行中,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经审计的2025年度财务报告为准。由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尚未审计完成,本次预计的扣除后营业收入的金额存在不确定性,因此公司股票仍在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及“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而被深圳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 公司严格按照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为准,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199 证券简称:ST东晶 公告编号:2026006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预计的2025年度扣除后营业收入包含2025年度新增的电池隔膜锂电业务收入,相关金额约10,200万元,相关业务收入根据规定扣除的金额尚未进行专项说明,存在不确定性,最终数据以公司披露的经审计的2025年度财务报告数据为准。

2.由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尚未审计完成,本次预计的扣除后营业收入的金额存在不确定性,因此公司股票仍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及“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而被深圳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 一、业绩预告预计情况
- 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月31日。
 - 业绩预告情况:
 - 预计净利润为正值
 - 业绩预告已披露
 - 业绩预告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的首个会计年度

项目	本会计年度	上年同期
利润总额	-5,700 -- -3,800	-7,348.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00 -- -4,400	-7,348.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400 -- -4,400	-7,800.7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 -0.16	-0.30
营业收入	34,000 -- 37,000	31,719.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000 -- 36,000	21,980.21
项目	本会计年度末	上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000 -- 19,000	22,964.02

注:扣除后营业收入指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上述表格中预计的扣除后营业收入包含公司2025年度新增的电池隔膜锂电业务收入,相关业务收入根据规定扣除的金额尚未进行专项说明,存在不确定性,最终数据以公司披露的经审计的2025年度财务报告数据为准。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但公司与其就本次业绩预告有关重大事项进行了初步沟通,双方不存在重大分歧。由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数据尚未审计完成,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意见以最终审计报告为准。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2025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变动较大的主要因素系2025年度新增锂电池隔膜锂电业务收入所致,相关金额约10,200万元。

2.2025年度,公司经营业绩亏损的主要原因为公司所处石英石晶体器件行业竞争激烈致使主要产品销售单价未有明显好转,导致公司经营业绩亏损;同时,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2025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约2,000万元至3,000万元。

3.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金额总计约为500万元至800万元。

四、风险提示

-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相关审计工作尚在持续进行中,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经审计的2025年度财务报告为准。
-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公司于2025年3月26日披露了《2024年度业绩预告》,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相关财务指标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之“(一)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规定的对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股票自2025年3月26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2025年度出现《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规定的相关情形,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12条规定:“上市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9.3.1条第一款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

示后,实际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情形相应年度一年度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

- 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
- 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 财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 追溯至末次会计年度末,净资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或者追溯至末次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 未按规定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因实施完成破产重整、重组上市或者重大资产重组前有关无法披露的除外。
- 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
- 虽符合第9.3.8条的规定,但未在法定期限内向本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 虽符合第9.3.8条的规定,但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因实施完成破产重整、重组上市或者重大资产重组前有关无法披露的除外。
- 本所认定的其他情形。”

由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尚未审计完成,本次预计的扣除后营业收入的金额存在不确定性,因此公司股票仍在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及“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而被深圳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五、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为准,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193 证券简称:ST创兴 公告编号:2026-005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月2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九松路325号物产天地中心2楼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的机构: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股东人数	101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股东合计持有表决权股份(股)	123,078,728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股东合计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8.09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1.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

2.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3.会议主持人:杨皓先生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列席3人,独立董事张庆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董事长刘鹏先生因个人原因未能出席会议;非独立董事傅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2.董事会秘书李安泰先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杨皓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9,344,374	96.909	是
1.02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4,165,442	92.770	是
1.03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5,012,828	93.866	是

2.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15,754,019	94.060	是
2.02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15,000,005	93.074	是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1,856,103	93.770				
1.02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7,079,171	86.392				
1.03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7,926,567	87.918				
2.01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8,668,348	88.952				
2.02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8,519,534	88.706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根据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决议获得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律师:潘敏、何博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与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 上网公告文件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688646 证券简称:ST逸飞公告编号:2026-004

武汉逸飞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 业绩预告情况:
- 预计净利润为正值
- 业绩预告已披露
- 业绩预告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的首个会计年度

一、业绩预告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三、业绩预告已披露

四、业绩预告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的首个会计年度

五、业绩预告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的首个会计年度

六、业绩预告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的首个会计年度

七、业绩预告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的首个会计年度

八、业绩预告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的首个会计年度

九、业绩预告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的首个会计年度

十、业绩预告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的首个会计年度

十一、业绩预告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的首个会计年度

十二、业绩预告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的首个会计年度

十三、业绩预告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的首个会计年度

十四、业绩预告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的首个会计年度

十五、业绩预告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的首个会计年度

十六、业绩预告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的首个会计年度

十七、业绩预告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的首个会计年度

十八、业绩预告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的首个会计年度

十九、业绩预告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的首个会计年度

二十、业绩预告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的首个会计年度

性损益的净利润-941.23万元。

(二)基本每股收益:0.26元

三、业绩预告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

3.预计净利润为正值

4.业绩预告已披露

5.业绩预告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的首个会计年度

6.业绩预告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的首个会计年度

7.业绩预告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的首个会计年度

8.业绩预告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的首个会计年度

9.业绩预告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的首个会计年度

10.业绩预告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的首个会计年度

11.业绩预告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的首个会计年度

12.业绩预告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的首个会计年度

13.业绩预告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的首个会计年度

14.业绩预告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的首个会计年度

15.业绩预告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的首个会计年度

16.业绩预告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的首个会计年度

17.业绩预告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的首个会计年度

18.业绩预告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的首个会计年度

19.业绩预告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的首个会计年度

20.业绩预告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的首个会计年度

武汉逸飞激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 事 会

2025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600986 证券简称:浙文互联 公告编号:临2026-010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风险提示:

●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2026年1月23日、1月26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2026年1月5日至2026年1月26日,公司股票累计涨幅达69.57%,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股价短期连续上涨,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风险,已明显高于同期行业及上证指数涨幅,且严重偏离公司基本面,随时存在快速下跌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公司旗下“浙智”数字人业务产生的收入和利润占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比例不到1%,占比相对小,对公司经营业绩无重大影响。

● 业绩波动风险:2025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60,470.29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662.26万元,同比下降10.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889.48万元,同比下降78.62%。

● 换手率较高的风险:2026年1月26日公司股票换手率为33.12%,出现放量效应明显。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甄别,理性判断。

● 估值较高的风险:公司最新动态市盈率为156.60,根据申万行业分类,公司所属“传媒行业”市盈率为50.11,公司市值显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1月23日、1月26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召开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活动

公司主营业务为数字营销、数字文化、数字广告,目前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影响股价异常波动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合同情况

经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相关方书面问询并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公司、控股股东及相关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组、重大业务合作、引战或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旗下“浙智”数字人业务产生的收入和利润占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比例不到1%,占比相对小,对公司经营业绩无重大影响。经自查,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或市场传闻或热点概念事项等,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经营自主,公司不存在其他可能对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风险提示

(一)业绩波动风险

2025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60,470.29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662.26万元,同比下降10.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889.48万元,同比下降78.62%。

(二)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的风险

2026年1月5日至2026年1月26日,公司股票累计涨幅达69.57%,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股价短期连续上涨,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风险,已明显高于同期行业及上证指数涨幅,且严重偏离公司基本面,随时存在快速下跌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三)换手率较高的风险

2026年1月26日公司股票换手率为33.12%,出现放量效应明显。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甄别,理性判断。

(四)估值较高的风险

公司最新动态市盈率为156.60,根据申万行业分类,公司所属“传媒行业”市盈率为50.11,公司市值显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期间,行业情况严重偏重,请投资者关注公司业绩增长及估值高风险,避免市场情绪过热影响,理性决策,审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避免产生较大投资损失。

公司股价短期波动较大,公司前期披露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司有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协议、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 事 会

2026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000166 证券简称:申万宏源 公告编号:临2026-4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本息兑付并摘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25年10月23日发行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3亿元,期限92天,票面利率1.05%,债券代码520461,债券简称25申D11。(相关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网站《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告)

本期债券兑付日为2026年1月23日,摘牌日为2026年1月23日,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已按照《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完成本期债券本息兑付并摘牌。

特此公告。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030 证券简称:达安基因 公告编号:2026-001

广州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一个医疗器械注册证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近日,广州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取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医疗器械注册证一个,具体如下:

医疗器械名称:基因测序仪,注册编号:国械注准2026X20149,有效期自批准之日起至2031年1月2